



在湄公河流域建立可容纳多个利益相关方的合作平台

联合国发展署水资源共享合作组织(SWIP)通过SIWI (斯德哥尔摩国际水资源研究所) 展开了一次广泛的问卷调查, 并对调查数据进行分析, 意图找到机会和切入点来加强并改善湄公河流域政府与非政府利益相关方的对话合作关系。问卷结果显示了在湄公河流域建立一个可容纳多个利益相关方的新合作平台的强烈愿望, 并认为该平台目标应定位于在现有机构和社会资源的基础上, 进一步直接完善该区域政府间的行事流程, 加强利益相关方的对话和区域间的合作。

面临的挑战

湄公河, 作为世界上流域最广、流域区人口最多的跨国界河流, 其流域发展和管理的调节任务可谓任重道远。对于来自不同国家与不同参与者的利益和需求之间的平衡极为重要。流域所在的六个国家(柬埔寨、中国、老挝、缅甸、泰国、越南)都有合理的、然而相互竞争的发展需求

为了管理每个国家的广泛愿望和需求, 一些政府间的合作平台已经在某些国家之间建立起来, 以期和谐地推进共同发展计划。然而, 这些对话主要仍然只存在于官方发言的阶段, 并未彻底落实到跨国界的非政府参与者之间。

在缺乏非政府机构公开正式参与的情况下, 积极的政府间合作平台将有可能失去充分利用这些具有极大潜能和致力于该区域的机构来对水资源进行最优化管理发展的契机。而合作诚意的缺失则有可能导致该流域地方民众之间的冲突, 使得弱势群体在未来的食物、水源和能源安全方面失去保障。

为这些非政府机构建立起可容纳多个利益方的合作平台能够促进湄公河流域的政府和政府间的合作, 为以下发展可能提供平台:

- 实现更加可持续的合作, 具有定期、系统和制度化的外联。
- 在参与者和研究人员之间计划共享, 就具体项目进行总结并与发展商和相关参与者分享总结报告 - 这是过去未曾实现过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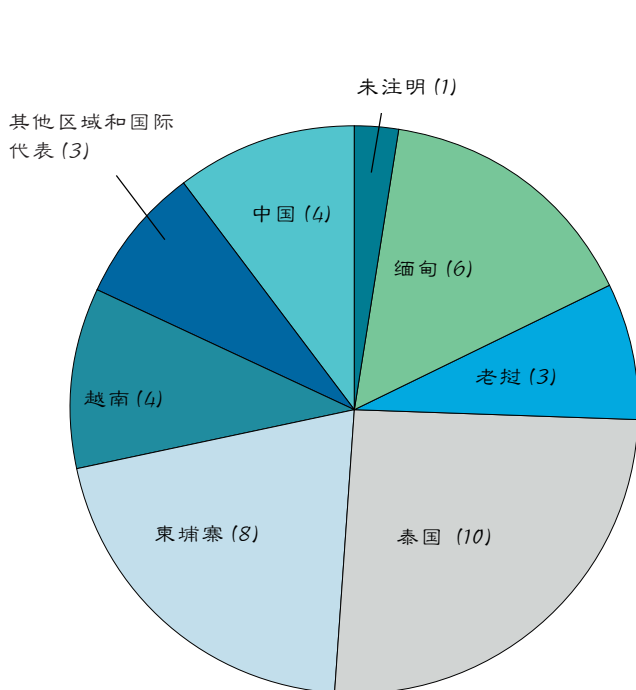
研究方法

39位来自不同区域型机构的参与者完成了电子问卷调查*, 其中28位还接受了关于重要话题的深度访谈, 其中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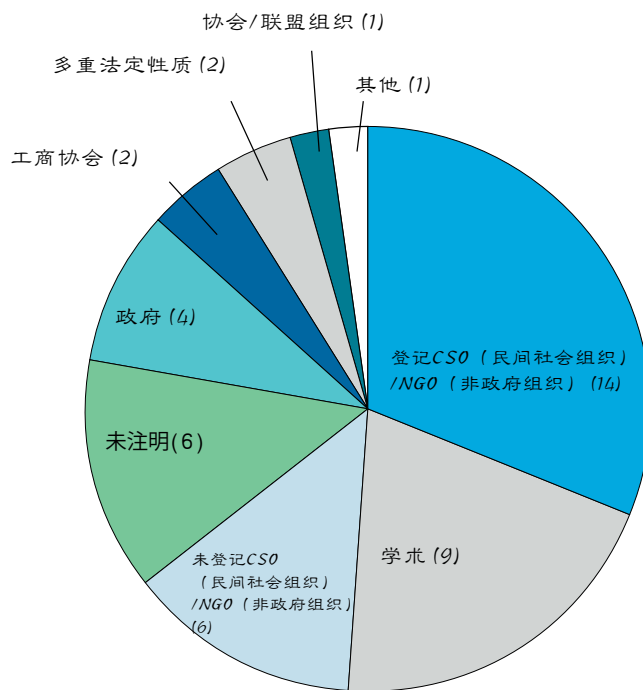
- 所在组织的任务和职能范围, 以及解决湄公河流域水资源管理和合作等相关问题的能力;
- 所在组织与流域内其他利益相关方的关系与合作本质; 以及对于湄公河流域多个利益相关方合作平台的构建、设计和目的的视角。
- 该调查报告于2016年11月在曼谷与问卷参与者进行了全面分享, 并讨论了多个利益相关方合作平台的可能形式与功能。在该讨论中提及的想法与问题, 也随后与湄公河委员会和澜沧江-湄公河合作进行了研讨。

* 这份问卷调查随后被送注100名在地的非政府组织。对这些非政府组织的选择标准是 - 这些机构所在的网络或组织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湄公河流域国家有项目开展。参加问卷调查的机构包括了区域性、全国性和国际非政府组织、网络或民间组织, 区域性的商会或论坛, 当地的高校或研究机构、智库, 以及研究网络和项目。





表一：按国家计参与问卷调查人数



表二：按参与问卷调查者的所在单位法定性质计人数

随后，我们在2016年11月曼谷举行的一次会议上分享了问卷调查的结果，并和与会者讨论了拟议的多利益攸关方平台(MSP)的可能形式和功能。我们随后也和湄公河委员会和澜沧江-湄公河合作机制的代表就讨论中总结出的主要观点和进行了磋商。

调查结果

需要在湄公河流域建立起更广泛的利益相关方对话 | 尽管已有一些重要的水资源管理举措，但是这些举措都因缺乏非国家行为体的参与而被质疑，其沟通和合作方式的透明度不足也受到诟病。

这将成千上万受到水资源基础设施建设而被迫离乡背井的社区百姓的声音边缘化，同时也限制了他们对发展规划的理解。

此外，该区域的一些其他组织在自然资源管理方面有着非常宝贵的经验和专长，只是他们缺乏正式地、稳定地在区域级事务上做出贡献的机会。

现有区域水资源管理机构有：

1. 湄公河委员会
2. 大湄公河次区域
3. 澜沧江-湄公河的合作机制

区域组织对于可容纳多个利益相关方的合作平台非常支持 | 从利益相关方分析图来看，多个利益相关方合作平台的建立将获得极大的支持。(39个中的) 34个组织认为，若能建立一个包括所有六个国家、能直接参与到区域政府间事务的区域型多利益相关方合作平台，将是很有价值的。其他5个也表示赞同，但提出应该将该平台建立在现有平台基础之上。

多利益相关方合作平台与湄公河委员会的关系展望 | 问卷参与者均认为应该把湄公河委员会(MRC)纳入对话成员中来，并将该平台视为MRC在流域内积极参与利益相关方对话的切入点。然而，关键问题包括：MRC对国家政府的影响力度不足，信息共享问题，而且MRC的重心在湄公河流域下游国家，中国和缅甸的参与程度不足。

他们强调了该平台应避免仅仅与MRC关联，而应该具有其独立性。该平台应该在区域的层次进行全面的合作，除了湄公河委员会，还应该与澜沧江-湄公河合作机制、大湄公河次区域经济合作、以及在合适的时候与东盟进行对话。

区域组织首先应该解决的问题 | 问卷参与者于一系列的选项中选择出其所在机构在湄公河流域(MRB)需要首先解决的问题。这些选项来自《MRB2016-2020战略计划》、《2016-2020流域发展战略》、《1995协议》以及相关专家的建议中所描述的需求与挑战。调查问卷邀请了参与者自由提出不在这些选项内的其他三项需要解决的问题，39名参与者中有37名回答了该问题，并且提出了不止三项问题。

区域组织急需首先面对的5个问题：

1. 水利资源发展
2. 跨国界水资源的管理
3. 气候变化
4. 环境退化
5. 能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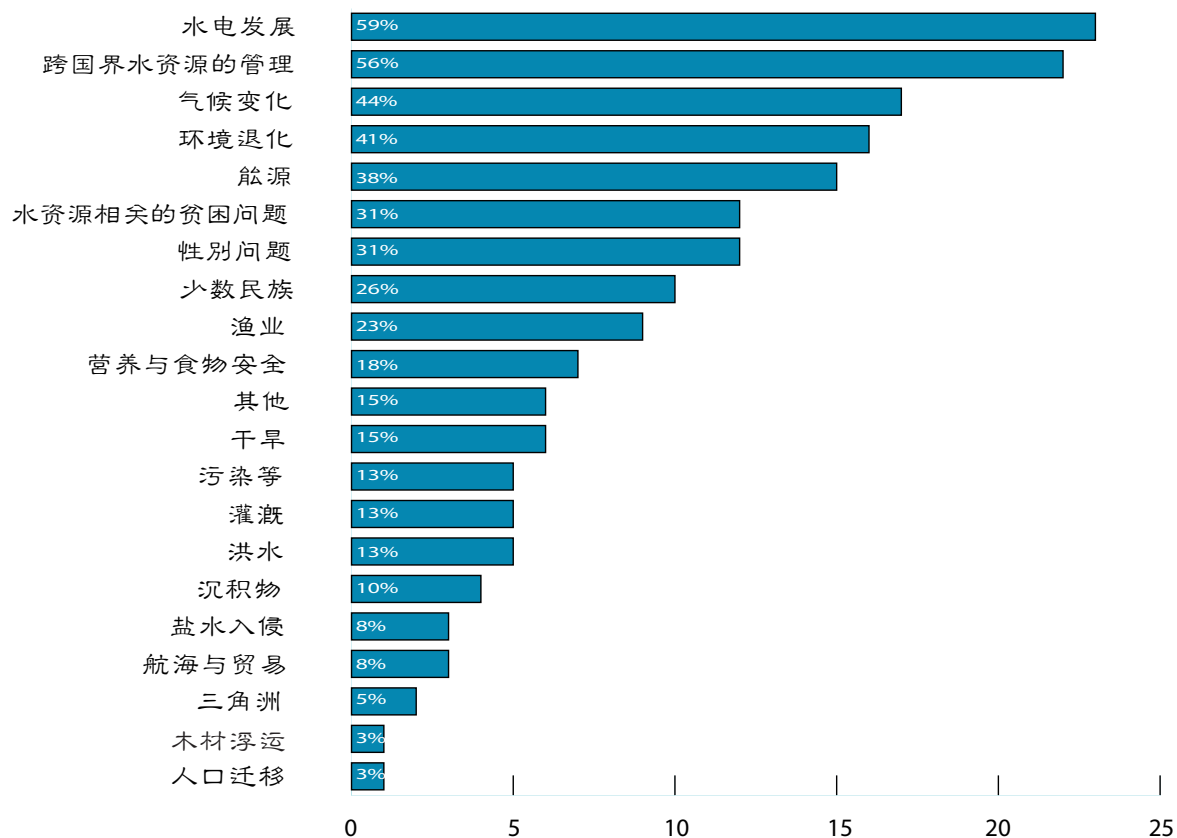


表 3: 由39位问卷调查参与者选出的湄公河流域急需解决的问题

倡议

该问卷调查结果，以及2016年11月在曼谷举行的会议中与各利益相关方的讨论，显示并赞同湄公河流域多个利益相关合作平台应该优先考虑解决的事项和平台构架应如下：

优先考虑事项

- 加强对话合作，发展关系网络
- 组织协调活动和采取干预措施
- 能力建设
- 为国别咨询提供区域视野
- 以共同愿景代表各国的观点
- 宣扬整个流域的共同利益
- 影响捐赠者的策略
- 倡导学习与信息共享
- 影响官方平台 (MRC 和 LMC)
- 进行将政策与科学接轨的知识传播
- 建立保持中立的平台
- 协调环境保护及发展议程

设计

- 由现有法律实体承办的小型秘书处
- 具有广泛的宣传功能
- 独立、中立、公正
- 具有完全的合法性，与非国家及非官方政府等利益相关方关系保持良好关系。

可能成为主办方的机构

- 大学或大学联合会
- SIWI, IUCN, WWF, CGIAR/WLE, SUMER-NET/SEI, 拯救湄公, URN, Save the Salween

未来的计划步骤

该报告将被翻译成湄公河流域各国语言，并分发给各关键利益相关方，以进行下一步的讨论。一个临时协调小组已组建（由SEI, SIWI, IUCN和Oxfam的代表组成）。该小组会对以下事项负责：

1. 制定在湄公河区域建立多个利益相关方合作平台的简要概念文件
2. 寻求湄公河流域各国的参与和接纳
3. 捐赠者的参与
4. 决定将来负责完善该多个利益相关方合作平台的机构

关于该报告

联合国发展署水资源共享合作(SWP)通过SIWI(斯德哥尔摩国际水资源研究所)展开了一次广泛的问卷调查,并对调查数据进行分析,意图找到机会和切入点来加强与改善湄公河流域政府与非政府利益相关方的对话合作关系。问卷结果显示了在湄公河流域建立一个可容纳多个利益相关方的新平台的强烈愿望,该平台目的应在于在现有机构和社会资源的基础上,进一步直接完善该区域政府间的行事流程,加强利益相关方的对话和区域间的合作。

本报告于2017年6月22日在SIWI和Oxfam的共同支持下发表。

如需了解更多信息,请联系:

SIWI - kerry.schneider@siwi.org

Oxfam - paulinetm@oxfam.org.au

关于作者

对该研究项目作出贡献的人员有来自SIWI的专家Klomjit Chandrapanya、Marian Neal (Patrick)博士、Kerry Schneider、Maria Vink和Elizabeth Yaari,以及合作伙伴WLE的Stew Motta,和UNESCO-IHE的Nora Van Cauwenberg博士。

该研究作为Oxfam的包容性项目与湄公河区域水资源管理方案的一部分,由Oxfam提供部分资助,该项目的目的在于通过能力建设 and 政策对话以建立起水资源管理方面的公民社会参与。

